

重庆市潼南区太安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上级的各项决议，组织带领全体干部，努力完成本单位所担负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等各项中心工作和任务；

（二）加强党组织自身建设，领导以村（居）党组织为核心的村（居）组织体系建设；领导和指导社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开展党的工作；

（三）领导本镇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支持和保证其依照各自章程开展工作；

（四）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抓好招商引资、向上争资工作，做好培植税源工作，努力为区域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五）组织、协调党、政、工、青、妇、司法所、派出所等部门和周边单位，密切关注辖区内的治安动态，掌握、分析治安状况，及时向上级部门上报信息，重大问题报告党政领导研究解决；

（六）对本辖区城市管理、计划生育、民政低保、就业和社会保障、社区建设、精神文明建设中的重大问题行使组织领导、综合协调、监督评议的行政管理职能，协调有关部门，动员各方力量，整合各类资源，服务群众，共同推进社区建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重庆市潼南区太安镇人民政府为独立核算行政单位，实行政府会计制度，属一级预算单位。本单位共有单位机构数 10 个，其中：行政 3 个（党委、人大、政府机关）；事业单位 7 个，分别为：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社保所、执法大队、村镇建设中心、产业发展中心、退役军人事务站。编制内在职员工共计 66 人，其中行政 27 人，事业 39 人。退休人员共计 33 人。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569.88 万元，支出总计 2,569.88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13.59 万元、下降 26.2%，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2. 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569.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13.59 万元，下降 26.2%，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69.88 万元，占 100%。

3. 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569.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13.59 万元，下降 26.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820.03 万元，占 70.8%；项目支出 749.85 万元，占 29.2%。

4. 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化。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69.8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13.59 万元，下降 26.2%。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69.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9.59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结算补助收入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68.41 万元，下降 6.2%。主要原因是压缩项目性支出。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69.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9.59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项目，项目支出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68.41 万元，下降 6.2%。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项目，项目支出减少。

3. 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 2020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无变化。

4. 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57 万元，占 34.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7.46 万元，增长 13.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疫情防控支出、脱贫攻坚等。

（2）公共安全支出 90.99 万元，占 3.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0.99 万元，增长 82%，主要原因是消防队营房维修、设备采购及消防队人员工资及补助等。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22 万元，占 1.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0.00 万元，下降 53.6%，主要原因是文化活动减少。

（4）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16.81 万元，占 12.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9.02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社保缴费资金调整。

（5）卫生健康支出 74.37 万元，占 2.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1.37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6）城乡社区支出 59.73 万元，占 2.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00.00 万元，下降 77.01%，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清算。

(7)农林水支出 1,030.96 万元,占 4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5.48 万元,增长 1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村居干部及本土人才补助等支出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 68.22 万元,占 2.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20.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64.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37 万元,增长 7.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人员经费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公用经费 355.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52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运行经费下降。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7.6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88 万元，下降 12.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65 万元，下降 11.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用，与上年相同。

2021 年度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与上年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6 万元，主要用于 3 辆公务用车油费、维修保养、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64 万元，下降 3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公车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63 万元，下降 3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公车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 19.26 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接待。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24 万元，下降 1.2%，基本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1%，基本持平。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3 辆；国内公务接待 305 批次 2,78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69.26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2.79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压缩会议次数，减少会议时间，专项会议支出在往来专项中支付。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下降 18.2%，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78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7.89 万元，下降 35.5%，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6.2%。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及办公家具。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镇对部门整体和 3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32 项，涉及资金 749.85 万元；无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完成了绩效目标，自评结果良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若有删减注意调整段落序号。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

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44310000。